

目录

1. 深圳地铁集团调研报告
2. 深圳地铁管理机制
3. 校企合作协议
4. 学生岗位照片

深圳地铁集团调研报告

一、深圳地铁简介

深圳地铁（Shenzhen Metro）是指服务于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的城市轨道交通，其第一条线路于2004年12月28日正式开通运营，使深圳为中国内地第八座开通轨道交通的城市。截至2020年12月31日，深圳地铁运营里程为422.6千米，位于中国内地第五名。

截至2020年8月，深圳地铁已开通运营线路共有11条，分别为：1号线、2号线、3号线、4号线、5号线、6号线、7号线、8号线、9号线、10号线、11号线。全市地铁运营线路总长411公里，车站283座。构成覆盖深圳市罗湖区、福田区、南山区、盐田区、宝安区、龙华区、龙岗区、光明区全部市辖行政区的城市轨道网络。

截至2021年6月，深圳地铁在建线路共有11段，包括3号线四期、5号线西延、6号线支线、8号线二期、8号线三期、11号线二期、12号线一期、13号线一期、14号线一期、16号线、20号线。到2035年，深圳市轨道交通规划里程1335千米。

2016年，深圳地铁全年客运量109310万人次，日均客运量逾298.66万人次。2015年，其年客运量93066万人次，日均客运量逾254.97万人次。2014年，其年客运量86699万人次，日均客运量逾237.53万人次。2020年12月31日，深圳地铁线网总客流量为770.82万人次，成为深圳地铁线网总客流量新高。

二、历史沿革

1992年12月，地铁1号线勘察设计总承包公开招标，铁道部第三勘测设计院中标。同月地铁工程预可行性研究开始进行。

1993年，深圳市城市铁路客运系统（地铁）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成立。

1996年，深圳地铁开展“深港罗湖、皇岗/落马洲口岸旅客过境轨道接驳工程”项目建议书工作，并于1997年5月向国家计委上报该项目建议书。

1997年12月，国家计委确定深圳市为地铁国产化依托城市。

1998年5月，深圳市地铁工程建设办公室成立，由市直机关有关部门和有关区政府的工作人员组成，在市重大项目协调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工作，负责协调处理地铁建设过程中的问题。同年5月，国家计委批准“深港罗湖、皇岗/落马洲口岸旅客过境轨道接驳工程”项目建议书，工程获得立项，并更名为“深圳地铁一期工程”。同年7月，经市政府批准，深圳市地铁经工商注册正式成立，同时撤消“深圳市城市铁路客运系统（地铁）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同年10月，深圳地铁与铁道部第三勘测设计院，签订深圳地铁一期工程设计总承包合同。深圳地铁与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签订深圳地铁一期工程施工监理合同。

1999年4月，国家批准《深圳地铁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同时批准深圳地铁开工建设，一期工程包括1号线

的罗湖至香蜜湖段和 4 号线皇岗至少年宫段，全长 14.825 千米，总投资 79.85 亿元人民币。

2000 年 9 月，深圳市政府决定成立“深圳市地铁工程建设指挥部”，负责工程重大事项的组织协调工作。

2002 年 4 月，深圳地铁召开了延长段初步设计审查会。深圳地铁一期工程 1 号线延长段初步设计通过了评审。延长段工程正线总长度 2.468 千米，设两座车站（华侨城站、世界之窗站），新增投资 9.676 亿元，采用一期工程的设计标准。

2003 年 11 月 30 日，地铁一期工程实现全线电通。

2004 年 4 月 28 日，深圳地铁首列车抵达仪式，在竹子林车辆段举行。12 月 28 日，深圳地铁一期工程通车试运营。

2005 年 1 月 1 日，元旦当日运营客流达 26.5 万人，元旦期间累计发送客运量 1400154 人次，日均客运量为 216432 人次，高峰小时断面客运量为 2.36 万人次。全线平均满载率为 50%，累计列车开行列车为 1516 列次。3 月 7 日，国家发改委批复深圳市发展改革局呈报的《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规划》。批复中原则同意深圳市城市快速轨道交通近期（2005-2010 年）建设目标及建设内容。同意深圳市近期建设 4 条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并将 1 号线西延段（世界之窗站-深圳机场）列为第一建设时序。4 月 28 日，深圳地铁调整列车运行图，加大行车密度，缩短发车间隔，1 号线发车间隔从开通初期的 15 分钟缩至 12 分钟，4 号线发车间隔从开通初期的 20 分钟缩至 17 分钟。

2006年1月18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实施深圳地铁1号线续建工程。续建工程从世界之窗站起，至深圳机场。工程全长20.415千米，设车站15座，工程总投资额为110.69亿元。2月9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局正式批复地铁一期工程的试运行（含试运营）期限，定为从2004年12月28日至2006年6月30日，自2006年7月1日起全线正式运营。12月23日，深圳地铁2号线试验段工程开工典礼在世界之窗站工地举行。

2007年6月28日，皇岗站开通运营，地铁4号线行车间隔从15分钟压缩至10分钟。8月7日，地铁一期工程正式通过专项竣工验收，为地铁一期工程申报国家竣工验收工作奠定良好基础。8月22日，2号线土建6标举行开工典礼，标志着2号线首期段全段开工。12月19日，2号线东延段2221标举行开工仪式，标志着东延段正式开工。12月21日，在地铁宝华路站，深圳地铁5号线正式开工建设。

2008年5月8日，在奥运圣火深圳传递当日，地铁运营客运量达63.4万人次，创下日客流量最高纪录。10月，《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规划（2005-2011年）》调整方案获国家批准，2号线东延段（世界之窗至黄贝岭）提前建设，全长19.13千米，设站16座，投资估算103.5亿元。

2009年2月23日，市发改局正式批复深圳地铁组织开展地铁7、9号线工程前期研究。根据初步规划，7号线由太安至西丽动物园，连接布心、田贝、笋岗、华强北、福田南、车公庙、龙珠、西丽等片区，全长约28.9千米，设站23座，

其中换乘站 11 座，采用地下敷设方式。工程总投资约 171 亿元。9 月 28 日，深圳地铁 1 号线续建工程首通段三站三区间通车典礼，在深大站地面广场举行。

2010 年 2 月 28 日，地铁 5 号线最后一个区间-翻灵盾构区间胜利贯通。至此，全长 40.001 千米的地铁 5 号线全面实现了“2.28”全线隧道贯通的目标。6 月 17 日，罗宝线续建工程土建 20 标左线盾构机，进入固戍站接收井，这意味着 1 号线续建工程洞通目标提前完成。7 月 1 日，根据深圳市政府与港铁公司签署的特许经营协议，龙华线一期工程移交给港铁（深圳）公司运营。7 月 31 日，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南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联合，在塘朗车辆段举行了“深圳地铁 5 号线全线轨通仪式”。12 月 8 日，深圳地铁集团与报业集团隆重举行战略合作及联合创办《地铁早 8 点》报签约仪式。12 月 28 日，深圳地铁 2 号线初期工程开通试运营仪式举行，这是深圳轨道交通二期工程中第一条全线建成试运营的线路。12 月 29 日，深圳地铁 1 号线续建工程（西乡至深大段）开通试运行仪式举行。

2019 年 9 月 20 日，深圳地铁与腾讯公司、广电运通共同合作推出刷脸乘车服务。9 月 28 日，在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前夕，历经四年多建设时间，由中国电建铁路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路公司”）建设管理的深圳地铁 5 号线二期工程提前三个月顺利开通运营，成为深圳地铁三期工程二阶段率先开通的首条线路，近三年来深圳再次迎来地铁新线开通。12 月 8 日，深圳地铁 9 号线二期工程开通，深圳地铁

线网总里程达到 303.4 公里。9 号线二期全长 10.8 公里共设 10 座车站，与 9 号线一期串联，形成东西贯通的交通“大动脉”，开通后从前海到罗湖文锦乘车时间缩短至约 1 小时，将极大改善南山区、前海蛇口自贸片区的出行条件。

2020 年 2 月 16 日，深圳市地铁全线网全面实施实名乘车的管控措施。8 月 18 日，深圳地铁 6、10 号线共计 78.7 公里线路、沿线 50 个车站正式开门迎客。10 月 28 日，深圳地铁 2 号线三期、3 号线三期、4 号线三期、8 号线一期在内的四条地铁新线同时开通。12 月 29 日上午，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调整路线第二批线路：6 号线支线二期、7 号线二期、12 号线二期、13 号线二期南延、16 号线二期，在地铁 16 号线二期阿波罗站举行开工仪式。

2021 年 4 月 17 日，深圳地铁 20 号线首列车在中车长客下线，列车是深圳市首个采用最高等级自动驾驶技术的轨道交通车辆。9 月 3 日 23 时 28 分，深圳首条全自动无人驾驶地铁线路——14 号线全线贯通。深圳地铁 14 号线全长 50.34km，设车站 18 座，全线采用全自动无人驾驶，最高设计速度 120km/h，是深圳市域快线网络中东部首条线路。

三、运营情况

(一) 运营线路

线路	起讫站	站数	里程	车辆编组	标志色
深圳地铁 1 号线	罗湖站、机场东站	30	41.0 千米	6A	绿色
深圳地铁 2 号线	赤湾站、莲塘站	29	40.1 千米	6A	橙色

深圳地铁 3 号线	双龙站、福保站	31	43.1 千米	6B	天蓝色
深圳地铁 4 号线	福田口岸站、牛湖站	23	31.3 千米	6A	红色
深圳地铁 5 号线	黄贝岭站、赤湾站	34	47.65 千米	6A	紫色
深圳地铁 6 号线	科学馆站、松岗站	27	49.4 千米	6A	薄荷绿
深圳地铁 7 号线	西丽湖站、太安站	28	30.1 千米	6A	深蓝色
深圳地铁 8 号线	莲塘站、盐田路站	6	12.36 千米	6A	橙色
深圳地铁 9 号线	前湾站、文锦站	32	36.18 千米	6A	灰茶色
深圳地铁 10 号线	福田口岸站、双拥街站	24	29.3 千米	8A	粉红色
深圳地铁 11 号线	福田站、碧头站	18	51.9 千米	8A	紫红色

(二) 客运流量

年份	客运总量 (亿人次)	日均客运量 (万人次)	最大日客运量 (万人次)
2020 年	-	585.36	770.82
2019 年	16.4	662	-
2018 年	16.37	-	-
2017 年	-	453	-
2016 年	12.97	400	-
2015 年	11.21	307.36	-

2014 年	9.80025	268.5	-
2013 年	7.7699	212.9	-
2012 年	6.6583	182.0	288.78
2011 年	4.0056	109.80	253.86
2010 年	1.5969	43.75	58.1
2009 年	1.3823	37.87	-
2008 年	1.3550	37.02	63.4
2007 年	1.11753	32.2 万	48.2
2006 年	0.8979	24.6	40.1
2005 年	0.4964	13.6	28
2004 年	0.01400154	10	26.5

四、设备设施

(一) 车辆设施

1. 深圳地铁 1 号线列车

类型：A 型列车

车辆编组：6 节

运营线路：1 号线

供电方式：接触网供电

生产厂家：南车株机

数量：156 辆

车辆编号：0127-0152

制造年份：2007-2010 年

投运时间：2008 年

运营最高速度：80Km/h

产量：26 组

编组定员：1690 人

2. 深圳地铁 2 号线列车

类型：A 型列车

车辆编组：6 节

运营线路：2 号线

供电方式：接触网供电

生产厂家：北车长客

数量：210 辆

车辆编号：0201-0235

制造年份：2010

投运时间：2010.12.28

运营最高速度：80Km/h

产量：35 组

编组定员：1690 人

3. 深圳地铁 3 号线列车

类型：B 型列车

车辆编组：6 节

运营线路：3 号线

供电方式：第三轨供电

生产厂家：北车长客

数量：258 辆

车辆编号：0301-0343

制造年份：2009 年

投运时间：2010 年

运营最高速度：85Km/h

产量：43 组

编组定员：1690 人

4. 深圳地铁 4 号线列车

类型：A 型列车

车辆编组：6 节

运营线路：4 号线

供电方式：接触网供电

生产厂家：南车浦镇

数量：168 辆

车辆编号：0401-0428

制造年份：2010-2012

投运时间：2011.6.10

运营最高速度：80Km/h

产量：28 组

编组定员：1860 人

5. 深圳地铁 5 号线列车

类型：A 型列车

车辆编组：6 节

运营线路：5 号线

供电方式：接触网供电

生产厂家：南车株机

数量：180 辆

车辆编号：0501-530

制造年份：2010

投运时间：2011.6.22

运营最高速度：80Km/h

产量：30 组

编组定员：1860 人

6. 深圳地铁 6 号线列车

类型：A 型列车

车辆编组：6 节

运营线路：6 号线

供电方式：第三轨供电

投运时间：2020.8.18

运营最高速度：100Km/h

产量：40 组

编组定员：2738 人

7. 深圳地铁 7 号线列车

类型：A 型列车

车辆编组：6 节

运营线路：7 号线

供电方式：接触网供电

生产厂家：中车长春

制造年份：2016

投运时间：2016.10.28

运营最高速度：80Km/h

产量：41 组

8. 深圳地铁 8 号线列车

类型：A 型列车

车辆编组：6 节

运营线路：8 号线

供电方式：接触网供电

设计速度：80 千米/小时

生产厂家：中车株机

产量：24 列

9. 深圳地铁 9 号线列车

类型：A 型列车

车辆编组：6 节

运营线路：9 号线

供电方式：接触网供电

制造年份：2016

投运时间：2016.10.28

运营最高速度：80Km/h

编组定员：2502 人

10. 深圳地铁 10 号线列车

类型：A 型列车

车辆编组：8 节

运营线路：10 号线

供电方式：接触网供电

生产厂家：中车长客

投运时间：2020 年 8 月
设计速度：80 千米/小时
产量：35 列
最大载客量：2144 人

11. 深圳地铁 11 号线列车

类型：A 型列车
车辆编组：8 节
运营线路：11 号线
供电方式：接触网供电
生产厂家：中车株机
制造年份：2016
投运时间：2016.6.28
运营最高速度：120Km/h
产量：33 组
编组定员：2564 人

(二) 服务设施

1. 通讯设施

深圳地铁民用通信业务涵盖了地铁隧道、车站、商业区以及地铁物业区域。主要业务包括：车站公用电话；为地铁内商业机构提供有线电话和数据业务等；移动通信信号覆盖；为地铁拥有的住宅、办公楼、商业楼、酒店等提供有线电话和数据业务等。

地铁乘客可在既有线路的地铁站内及列车上使用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大移动运营商的 2G、3G、4G

移动通信业务，同时包括地铁站厅内的 IC 公用电话。

2. 站厅商业设施

乘客们可从地铁功能区、通道中的可用商业空间、地铁站厅、站台和通向地面的通道内等区域，找到需求较多的便利店、食品店、自助银行、自助服务设施等商业设施，还有包括自然派、全家、中国银行等。乘客能从这些商业设施中，获得更多便捷的商业服务。

2019 年 9 月 21 日起，深圳地铁试行智慧客服系统。

3. 无障碍设施

(1) 盲人导向带

车站出入口通道、站厅层、站台层均设有盲人导向带，为视力障碍乘客提供行走和辨别方向。

(2) 专用垂直电梯

车站基本均设置了从地面通向站厅、站厅通向站台的专用垂直电梯，为残疾乘客及有需要的乘客提供服务。

(3) 残疾人洗手间

各设有洗手间的车站均另设有残疾人洗手间。

(4) 轮椅候车标识

车站站台上与列车轮椅位置对应的屏蔽门处均贴有轮椅候车标识。

4. 移动母婴室

2021 年 6 月 1 日，一款微型智能移动母婴室进驻深圳地铁车公庙站。该移动母婴室由深圳市妇联、市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与深圳市地铁集团、微空间建筑科技有限公司联合推

出，为出行的宝妈们提供更便捷的流动服务，共同推动妇女儿童设施创新升级，助力儿童友好型城市建设。

五、乘坐导引

（一）导引标识

1. 找到站点

乘客可留意地铁站外的路面导向标识，按箭头指示方向可快速找到地铁车站入口。在深圳，乘客只要找到一根灰底白字的指引牌，上面写着地铁（Metro），就是指向地铁入口的路面标志牌。顺着它指的方向，乘客就能顺利到达地铁入口。

2. 进站购票

乘客进站后，根据车站导向标识找到自动售票机（商务车厢单程票只在 11 号线各车站的商务车厢售票机发售，其他线路车站不发售），在使用自动售票机购票时，注意自动售票机使用状态，按照指示点击操作主界面上的线路图，或右侧线路按钮，放大后点选目的地车站，选择购票张数后投入足额的钱币，最后就可从取票口取出车票和找零。如果乘客使用的是深圳通卡或手机深圳通，可直接刷卡进站。

3. 安检进闸

乘客刷卡进站前，主动接受车站工作人员的安全检查。进站时，将票卡放在进站闸机上方的刷卡区刷卡进站。经刷卡验票后，闸机放行进站，再根据导向标识指示前往站台候车。

4. 候车、乘车

成功购票后，通过站厅层“乘车”导向标识，选择显示绿色箭头的闸机排队进闸。进闸时请提前做好车票，站在黄线外，在右侧闸机验票区验票后，待绿色放行箭头出现、闸机门打开后通过。如果越线引发闸机警示时，只要后退到黄线外，等待报警声停止后，重新验票即可。

通过车站导向标识，选择正确的行车方向，到站台层候车（在11号线乘坐商务车厢的乘客需前往站台商务车厢候车区域，在指定屏蔽门前排队候车），避免搭乘错误方向的列车。如需换乘，则需留意换乘站相关线路首末班列车发车时间。

5. 检票出站

根据车站导向标识，前往站厅层出闸，选择显示绿色箭头的闸机排队出闸（持商务车厢单程票的乘客需选择商务车厢单程票与优惠卡通道的专用闸机出闸）。将单程票直接投入出站闸机回收口，或者将深圳通卡或手机深圳通卡靠近验票区，待闸门开启即可出闸。

如果不能正常出闸，请携带车票到客服中心处理。出站时，乘客可以通过站厅相关导向标识，找到相应的地铁车站出入口，前往下一个目的地。

（二）票务指南

1. 普通车厢

深圳轨道交通票价实行里程分段计价票制， $\text{票价} = \text{起步价} + \text{里程价}$ （以1元为递进单位），如下：

起步价：首4千米2元；

里程价：4 千米至 12 千米部分，每 1 元可乘坐 4 千米；12 千米至 24 千米部分，每 1 元可乘坐 6 千米；超过 24 千米，每 1 元可乘坐 8 千米。

普通车厢以最短路径原则确定计费路径，全路网普通车厢单程票价最低 2 元、最高 14 元。

此外，乘客进闸后，停留时限为 210 分钟。超过 210 分钟出站，乘客应当按照线网最高单程票价补交票款（使用深圳通优惠卡，则按优惠后线网最高单程票价补交超时车费，区段计次票须扣除 1 次乘车次数后，更新车票）。但因运营单位原因，造成超时乘车的除外。

2. 商务车厢

在普通车厢票价方案的基础上，按照不高于普通车厢票价的 3 倍进行定价；商务车厢票价由全程路径里程对应的普通车厢票价和 11 号线商务车厢使用费两部分组成，11 号线商务车厢使用费等于该路径中 11 号线里程对应的普通车厢票价的 2 倍。商务车厢以时间最少为基本原则、综合其他因素确定计费路径，全路网商务车厢单程票价最低 6 元、最高 35 元。

3. 车票优惠政策

（1）新票价方案实施后，对于轨道一期线路涨价 1 元的区段，实行“就低不就高”政策，维持原价。

（2）持深圳通卡乘坐轨道交通享受全票价 9.5 折优惠（深圳通优惠卡除外）。使用深圳通卡搭乘公交后的乘客，在公交刷卡 90 分钟内换乘深圳轨道交通，享受全票价 9.5

折优惠同时，再优惠 0.4 元/次。

(3) 凡满 65 周岁（含 65 岁）以上的老年人，不限户籍、国籍，均可凭相关有效证件，免费乘坐轨道交通

(4) 身高 1.2 米以下的儿童，免费乘坐轨道交通；身高 1.2-1.5 米的儿童，按全票价五折优惠乘坐轨道交通。6 周岁以下的儿童，凭深圳通公司核发的《深圳市儿童乘车卡》免费乘坐轨道交通，6-14 周岁的儿童，凭深圳通公司核发的《深圳市儿童乘车卡》按全票价五折优惠乘坐轨道交通。中小學生（含高中）凭深圳通公司核发的《学生卡》，按全票价五折优惠乘坐轨道交通。

(5) 残疾军人、伤残人民警察、伤残公务员、因战因公伤残人员、现役军人、文职干部、警官、士兵、各类军事院校的学员等凭相关证件，可免费乘坐轨道交通。

(6) 深圳市户籍享受抚恤补助待遇的残疾军人、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涉核退役人员、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凭《深圳市优抚对象优待证》免费乘坐轨道交通。

(7) 深圳市户籍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凭《离休干部荣誉证》和《军（警）官退休证》免费乘坐轨道交通。

(8) 深圳市户籍的残疾人凭市残联核发的《深圳市残疾人乘车卡》或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免费乘坐轨道交通；非本市户籍的残疾人凭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免费乘坐轨道交通。

4. 车票种类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实行一人一票制。车票种类主要包括：单程票、深圳通卡、深圳通优惠卡、儿童票、行李票以及其它由运营商自主发行的车票。

(1) 单程票

供乘客单程乘坐列车计费之用，经过发售、进站检票环节，在乘客出站时予以回收的车票。单程票包括普通单程票、预赋值单程票（也称为预制单程票，以下简称预制票）及商务车厢单程票。

(2) 深圳通卡

指由深圳通公司按规定发行的可储值消费的公共交通票卡。乘坐轨道交通享受轨道交通票价 9.5 折优惠使用深圳通卡搭乘公交后的乘客，在公交刷卡 90 分钟内换乘深圳轨道交通，享受轨道交通票价 9.5 折优惠同时，再优惠 0.4 元/人次。

(3) 深圳通优惠卡

指由深圳通公司按市政府规定发行的可优惠乘坐公共交通的票卡，不包含轨道交通运营商自行推行优惠的深圳通卡。

(4) 手机深圳通

手机深圳通卡业务的主要内容，是将深圳通卡的功能集成到手机中，属于手机 NFC 技术。手机支付模式由深圳通公司确定，申请开通后即可在支持手机深圳通卡的设备上刷手机付费。

(5) 交通联合卡

深圳地铁支持使用全国交通联合一卡通进出站乘车。

(6) 儿童票

符合一定身高、一定年龄阶段的儿童，享受五折优惠，可在车站客服中心购买。凭车票从车站边门进、出站，车票在出站时由车站工作人员回收。持儿童票购买行李票，一律按一般行李票进行购买。超程按优惠后的车费，补交超程车费。付费区遗失儿童票，按无有效车票规定处理。不记名、不挂失、遗失不补，请妥善保管。

(7) 区段计次票

在有效期内、规定区段内单人限次使用的车票。可在车站客服中心购买，不可充值。适时限量发行，只限用于乘坐地铁。在有效期及规定区段内限次乘坐地铁，跨区段使用按出闸站线网单程最高票价补收票款。超过有效期不进行回收，乘客可留作纪念。不挂失、不换卡、不退卡、不续用。每单程不超过 210 分钟，超过时限可到车站客服中心，扣除一次乘车次数后进行数据更新。

(8) 日票

25 元/张，可在车站客服中心购买，不可充值。在规定的日期内使用，首次闸机刷卡起，24 小时内不计次数进站，不计里程乘坐深圳轨道交通，27.5 小时内完成最后一次出站。一经售出概不退票，不回收，有效期内非人为原因失效，可在车站客服中心免费更换。乘客携带大件行李，需另行购买行李票。

(9) 行李票

车站正常运营时，行李票在客服中心通过 BOM 发售，白联交予乘客，红联车站留存。可在车站客服中心购买。不记名、不挂失、遗失不补，请妥善保管。携带重量大于 20 公斤且不超过 30 公斤的物品，或者外部尺寸长宽高之和大于 1.4 米且不超过 1.6 米的物品乘坐普通车厢的，需到客服中心购买与普通单程票车资等额的行李票。重量超过 30 公斤，或外部尺寸长宽高之和超过 1.6 米的物品，一律不得携带进站乘车。

六、建设规划

(一) 在建线路

截至 2021 年，深圳地铁有 3 号线四期（东延）、5 号线西延、6 号线（支线）、8 号线二期、8 号线三期、11 号线二期、12 号线、13 号线、14 号线、16 号线、20 号线，共 11 条线路正在建设中。

路线名称	起讫站	站数	里程	车辆编组	标志色	通车时间
深圳地铁 3 号线四期	双龙站-坪地六联站	7	9.35 千米	6B	天蓝色	2025 年
深圳地铁 5 号线西延	黄贝岭站-大剧院站	3	2.9 千米	6A	紫色	2025 年
深圳地铁 6 号线支线	光明站-科学城东站	4	6.13 千米	6B	薄荷绿	2022 年
深圳地铁 6 号线支线二	光明站-	-	4.94 千米	6B	薄荷绿	2025 年

期						
深圳地铁 7号线二期	西丽湖站-	-	2.67千 米	6A	深蓝色	2025年
深圳地铁 8号线二期	盐田路站-小 梅沙站	4	7.94千 米	6A	橙色	2024年
深圳地铁 8号线三期	小梅沙站-溪 涌站	1	1.7千 米	6A	橙色	2025年
深圳地铁 11号线二期	福田站-红岭 南站	4	5.58千 米	8A	紫红色	2025年
深圳地铁 12号线一期	左炮台站-海 上田园东站	33	40.54 千米	6A	淡紫色	2022年12 月
深圳地铁 12号线二期	-		8.05千 米	6A	淡紫色	2025年
深圳地铁 13号线一期	深圳湾口岸站 -上屋站	16	22.436 千米	8A	亮橙色	2022年
深圳地铁 13号线二期 南延	深圳湾口岸站 -东角头站	-	3.82千 米	8A	亮橙色	2025年
深圳地铁 13号线二期 北延	上屋北站-公 明北站	-	19.3千 米	8A	亮橙色	-
深圳地铁 14号线一期	岗厦北站-沙 田站	18	50.34 千米	8A	淡黄色	2022年
深圳地铁 16号线一期	大运站-田心 站	24	29.2千 米	6A	靛青色	2023年7月
深圳地铁 16号线二期	-	-	9.46千 米	6A	靛青色	2025年
深圳地铁 20号线一期	机场北站-会 议中心站	5	8.43千 米	6A	青蓝色	2021年12 月28日

（二）拟建线路

线路	起始点	长度（千米）	车站总数（个）
15 号线	前海-西乡	27.1	19
17 号线	罗湖-平湖	28.7	24

（三）总体规划

依据深圳城市总体规划和综合交通规划，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远景年线网由 28 条线路组成，远景年线网由 20 条线路组成，总长度约 753 千米。预测到 2025 年，深圳市公共交通占客运机动化出行量比例达到 65%以上，轨道交通占公共交通出行量比例为 45%以上。

2015 年 9 月 14 日，中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了《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第四期建设规划》，规划显示，2017~2022 年，建设 6 号线支线、12 号线、13 号线、14 号线、16 号线共 5 个项目，总长度 148.9 千米。到 2022 年，形成 15 条线路、总长约 570 千米的轨道交通网络。其中，6 号线支线采用 B 型车 6 辆编组、14 号线采用 A 型车 8 辆编组，最高运行时速 120 千米；12、16 号线均采用 A 型车 6 辆编组，最高运行时速 80 千米；13 号线采用 A 型车 8 辆编组，最高运行时速 100 千米。

七、文化特色

（一）深圳地铁地铁标志

深圳地铁的标志和香港地铁标志非常相似，设计造型如出一辙。深圳地铁是希望和香港地铁有联系，上面和下面的半圆代表深圳和香港（中间隔了深圳河），中间两竖代表把

深圳和香港连接起来，未来香港深圳的地铁将直接相通。

（二）深圳地铁吉祥物

深圳地铁卡通形象为牛，其名称叫做“骋骋”，它具有乖巧、憨厚的寓意。深圳地铁卡通牛的创意构想来源于“俯首甘为孺子牛”的精神本意。埋头苦干的“卡通牛”寓意深圳地铁不断向前奋力奔跑，勇于开拓，大胆创新，奋力耕耘的精神。

（三）深圳地铁地铁 WiFi

2014年7月31日，深圳地铁1、2号线全线站台和列车，开通免费WiFi。2014年8月底，5号线免费WiFi全线开通。2014年底，3号线免费WiFi，也全面开放。深圳地铁免费WiFi的正式开通，使深圳成为中国首个地铁站台、列车全覆盖WiFi的城市。

乘客需要在已开通WiFi的地铁站台或列车上开启手机WiFi信号，并连接到名称为“MY WiFi”的无线网络（无需密钥）。再打开任意手机浏览器，便可以零流量高速下载相关APP。用户按提示操作后，可通过地铁WiFi蹭网。

（四）深圳地铁女士优先车厢

深圳地铁从2017年6月26日开始，在1、3、4、5号线双向列车的首、末节车厢开展女士优先车厢试点工作。

八、价值意义

深圳地铁自从2004年底开通后，实实在在给居民生活和城市面貌，带来了相当大的改变。如地铁准点快捷，乘客出行有了保障。深圳地铁还缩短了各区的距离，促进深圳特

区的一体化发展。地铁干净整洁，站台设计得漂亮，很有艺术感。为乘客们提供了一个舒适的乘车环境。但同时也有不尽如人意的一面，部分线路的导向标志系统、无障碍设施存在不足。

地铁已经密切融入到市民的生活中，有效缓解深圳日益繁重的交通压力，对市民的出行方式、居住空间、休闲购物乃至文明观念等，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深圳地铁管理机制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立法宗旨）

为加强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保障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维护乘客的合法权益，促进轨道交通行业持续健康发展，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市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适用范围）

本办法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的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及相关管理活动。

第三条（定义）

本办法所称城市轨道交通，是指本市地铁、轻轨、单轨、磁悬浮轨道等自成封闭体系的城市轨道交通公共客运系统。

本办法所称城市轨道交通设施，是指为保障城市轨道交通系统安全正常运营而建设或者设置的轨道、隧道、桥梁、车站（含出入口、通道等）、通风亭、车辆段及其附属设施等建筑和设施，以及列车、供电、信号、通信、通风、环控、消防、售检票等一系列机电系统设备。

第四条（行业定位）

本市优先发展城市轨道交通。城市轨道交通作为社会公用事业，实行特许经营，市场化运作，逐步发展为城市公共交通主体。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应当遵循安全有序、稳定高效、普遍服务和市场化的原则。

第五条（行业主管）

市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主管部门）是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监管部门，负责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城市轨道交通运营服务和相关活动，负责本办法的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并履行下列职责：

（一）制定并公布城市轨道交通运营服务规范；

（二）制定并公布城市轨道交通乘客守则；

（三）审定运营服务标准并监督执行；

（四）监督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单位履行安全管理、运营服务等法定义务；对影响运营安全和公共服务的重大行车事故、设备系统严重故障、行车服务大面积或长时间延误等情况，负责组织政府层面的调查和处理工作；

（五）监督检查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单位提供的服务质量，组织对轨道交通运营服务年度报告进行审查评估并就事关公众的内容予以发布；

（六）组织开展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线路乘客满意度调查；

（七）组织制定和统筹实施政府层面的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八）协助市价格主管部门制定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票价；

（九）负责制定相关的票卡制式标准、票务执行政策以及线网票款清分规则；

（十）协调网络化运营后各运营主体间或是线路间的服务安排和管理分工等事项；

(十一) 受理公众对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单位的投诉；

(十二) 制定城市轨道交通沿线公交线路接驳换乘方案并负责组织实施；

(十三) 依法查处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中的违法行为；

(十四) 法律、法规、规章和市政府规定的其他职责。

市交通运输委可委托市轨道交通建设指挥部办公室负责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监管工作。

市发展改革、规划国土、住房建设、公安、市场监管、消防、卫生、城市管理等有关行政主管部门依照各自职责，协同做好本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监督管理工作。

城市轨道交通沿线各区政府（含新区管理机构）应当配合实施本办法，协助做好本辖区范围内的城市轨道交通公众安全文明宣传教育、应急抢险救援等工作。

第六条（运营监管执法）

市政府成立的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机构负责维护运营安全和运营秩序，并接受市交通、城管、住房建设、市场监管、文化等有关行政管理部門的委托，对在城市轨道交通设施以及与城市轨道交通密切相关的综合交通枢纽范围内实施危害运营安全、损害地铁设施、设备、妨碍运营服务、扰乱运营秩序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第七条（运营单位职责）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单位（以下简称运营单位）由市人民政府依据《行政许可法》、《深圳公用事业特许经营条例》

等法律、法规确定，负责轨道交通日常运营工作，并履行以下职责：

（一）依据法规规章和市政府授权，履行特许经营的责任和义务。

（二）依法承担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制定本企业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配备足够的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和应急装备，并进行培训和演练，确保各类预案能够有效组织实施。

（三）按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等技术规范及运营实际需求建设、维护、改造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并以可靠性、可用性、可维护性和安全性为核心做好各大机电系统的系统保障工作，确保城市轨道交通设施设置、建设标准和维护质量满足功能需求，保证运营安全；

（四）负责运营秩序管理，按照运营服务标准要求及实时客流需求情况，提供安全、有序、稳定、高效的城市轨道交通运营服务，保障服务质量；

（五）按照全市统一的票务政策获取票务收益，并依托运营服务开展多种经营以及负责相关收益的实现、使用、管理等工作，实现企业持续稳健发展；

（六）建立安全生产检查制度，消除事故隐患。建立运营安全风险评估制度，防范和控制运营安全风险，保障运营安全条件；

（七）购买承运人责任险和其它相应的保险，确保事故情况下，乘客人身及地铁财产损失赔偿能够得到有效保障；

（八）按照卫生防疫要求，维护城市轨道交通车站和车

辆及其轨道交通系统组成部分的环境卫生；

（九）开展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法律知识及安全、文明乘车知识宣传教育；

（十）负责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相关统计工作并按规定上报；

（十一）法律、法规、规章和市政府规定以及特许协议约定的其他职责。

第八条（公众责任）

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应当遵守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规定，不得危害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与运营秩序，不得破坏城市轨道交通设施设备，不得干扰城市轨道交通正常运营。乘客应当遵守城市轨道交通乘客守则和社会公德，文明乘车，接受、配合运营单位工作人员的管理，共同维护乘车秩序。

对于危害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妨害运营服务或者扰乱运营秩序行为的，运营单位及其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拒不听从劝告的，有权拒绝提供服务，并由相关行政机关依法作出行政处罚；上述行为违反治安管理规定的，由公安机关依法处理。

第九条（举报机制）

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发现有盗取、损坏城市轨道交通设施或者其他危害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行为的，应当及时报警或者向运营单位报告。经查证属实的，运营单位可以予以奖励。

第二章 运营管理

第十条（试运行）

新建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工程完工后，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单位（以下简称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工程质量初验，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应当负责监督。初验合格后，建设单位应当向运营单位提供技术档案和相关资料，并会同运营单位组织制定试运行方案开展试运行工作，对设备、设施进行调试和安全测试。试运行期限不得少于三个月，并不得进行商业载客运营。

第十一条（试运营）

试运行期满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设计标准要求组织试运营条件评审，经专业技术人员评审认定具备基本试运营条件的，经主管部门同意后，可以进行试运营。试运营期限不得少于一年。

试运营期满，设备、设施保持正常稳定运行状态的，建设单位应当及时申请工程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并经市政府批准，方可投入正式运营。

相关行政管理部门应当依照各自职责对验收过程进行监督管理。

第十二条（规范管理）

运营单位应当执行依法制定的保障安全生产的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具备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健全相应的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

运营单位应当建立健全经营管理制度，根据线路运营需

要配备足够的机构、人力、物力和技术资源，科学管理，规范经营，实现运营管理持续改进，保护公众利益。

第十三条（从业人员要求）

运营单位应当健全培训考核制度，按制度要求对各级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业务技能培训，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运营知识，熟悉有关安全运营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熟练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满足各岗位专业技能人才配备要求。

按照国家、广东省和本市规定应当具备相应上岗资格的轨道交通驾驶员、调度员、行车值班员等人员，应当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持证上岗。

运营单位经营管理层应当具备相关专业知识，专门负责运营的管理层还应当具备城市轨道交通、铁路或者其他公共交通运营服务经验。

第十四条（运营服务）

运营单位应当按照主管部门审定的服务标准和客流增长预测情况，配备足够列车和其它相关设施、设备，提供安全、便捷的城市轨道交通运营服务，保障乘客的合法权益。因故障影响运营时，运营单位应当组织力量及时排除故障，评估对载客服务的影响，并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尽快恢复运行。暂时无法恢复运行的，运营单位应当及时按照应急程序报告政府有关部门并向社会公告，并及时妥善组织乘客疏散和换乘。

第十五条（运营服务标准）

运营单位应当制定城市轨道交通服务标准并向社会公开作出服务承诺，保证城市轨道交通运营服务质量，保障城市轨道交通的正常运营，安全、正点运送乘客，保障乘客合法权益。

运营单位提供的服务标准不得低于主管部门审定的城市轨道交通运营服务标准。

因紧急情况需要对运营服务标准作出短时调整的，运营单位应当经主管部门同意。基于安全等原因不能及时报批的，应当事后及时上报有关情况及其原因。

主管部门可以依据安全管理及公众利益需要，作出临时调整运营服务标准的要求，各运营单位应当予以配合执行

第十六条（运营服务计划）

运营单位应当根据主管部门审定的服务标准，针对城市轨道交通沿线乘客出行规律及变化，以及其他相关线路的列车运行情况，合理编制线路的具体运营服务计划，并报主管部门备案。

因故需要临时改变线路运营服务计划并可能造成较大影响的，运营单位应当事先报请主管部门同意并向社会提前公告后方可实施。因突发事件不能及时报批的，事后应当做好补报工作，充分说明有关情况和理由。

第十七条（服务承诺履行报备）

运营单位应当于每年1月31日前把上年度履行服务承诺的具体情况报主管部门，并向社会公众公布；实际运营未达到承诺水平的，应当说明理由并提出改进措施。

第十八条（运营情况报备）

运营单位应当在每年每月 15 日前，及每年 1 月底前分别向主管部门提交上一个月的运营情况月报、上一年度的运营情况年报及下一年度的运营计划。运营月报、运营年报及下一年度运营计划的主要内容 by 主管部门规定。

实际运营过程中改变年度运营计划的，应当报主管部门备案；降低原计划服务水平的，应当说明理由。

第十九条（指引标志）

城市轨道交通指引导向和安全警示标志由运营单位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及广东省和本市的统一规范设置。

运营单位在与出入口合建的周边物业范围内设置轨道交通指引导向标志的，周边物业所有人、使用人应当予以配合。周边物业所有人、使用人不得擅自设置轨道交通指引导向标志。

运营单位应当在轨道交通车站周边三百米至五百米范围内的合适位置按规范设置轨道交通站外指引导向标志。轨道交通站外指引导向标志应当尽量与其他城市公用标志组合设置。

第二十条（列车时刻）

运营单位应当在车站醒目位置公布首末班车行车时刻、列车运行状况提示和换乘指示。

列车因故延误五分钟以上或者需要调整首末班车行车时间的，运营单位应当及时告知乘客和公众延误或者调整的情况及原因；列车因故延误或者可预见延误八分钟以上的，

应当及时向主管部门报告。列车运行中，运营单位应当在车厢内通过广播、电子显示屏等播报站名及其他必要的运营服务提示信息。

第二十一条（环保卫生要求）

运营单位应当承担城市轨道交通设施范围内的环境卫生责任，采取措施确保环境卫生符合国家卫生标准。

运营单位应当依据国家有关标准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妥善保管危险化学品，按规定处置维修等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减少风亭运行和地面线路列车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污染。

第二十二条（票价）

城市轨道交通票价建议方案由运营单位自主制定后报市价格主管部门。市价格主管部门应当广泛听取市财政、交通运输等相关部门及社会各界意见，并按照有关规定组织召开听证会后，提出实施方案报市政府批准。

运营单位应当定期对轨道交通票价进行评估，评估报告应当报市价格主管部门。运营单位评估后认为确需调整的，应当制定调整方案报市价格主管部门按前款规定程序审批。市价格主管部门也可会同主管部门、财政、运营企业等建立票价调节机制，或是自行主动提出调整方案，按照规定程序报批。

校企合作协议书

甲方： 哈尔滨市航空服务中等专业学校

乙方： 深圳地铁集团三号线运营分公司

为加强校企联合，促进资源优势互补，探寻校企工学结合的新模式，本着平等、合作、共赢的原则，甲、乙双方就资源共享、科研交流、学生实习等方面，达成以下合作意向：

一、合作总则

甲乙双方同意建立校企合作关系，且：

甲方在乙方挂牌建立“实践教学基地”牌匾，乙方在甲方挂牌建立“人才培养基地”牌匾。

甲乙双方在以下几个领域展开合作：

①社会需求调研和课程设置；②培养方案设计与实施；③质量考核与控制；④学生学业标准拟定与考核；⑤就业服务与指导；⑥毕业生跟踪调查；⑦科技开发与成果推广。

二、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

1、按照社会需求设置课程，使培养的人才适应市场的需求。与乙方合作，共同开发与实施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即共同确定培养目标、制定教学计划、调整课程设置、完成教学任务和保证实践教学的实施。

2、根据乙方的实际情况和要求，提供信息服务、技术援助和项目合作研究。

3、根据专业教学计划和课程教学大纲要求，确定每次实习的时间、内容、人数和要求，提前两个月与乙方联系，与乙方共同制定具体实施计划和安排。

4、委派教师与乙方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共同指导学生实训、实习。

5、为乙方员工的继续教育、职称（评定）考试、执业（职）业资格（技能）鉴定等提供培训与方便。

6、负责基地牌匾的制作，并在网站上进行宣传报道，提高双方的知名度。

（二）乙方

1、发挥自身的行业优势和社会影响，根据需要与甲方进行项目合作研究，并对双方成果进行推广。

2、推选优秀的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与甲方共同制定和实施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3、充分利用人力资源，选送既有丰富实践经验又能从事教学工作的专业人员和管理人员担任甲方兼职教师，并为甲方培养“双师型”教师提供帮助。

4、按照甲方教学计划，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安排学生实习，指导实习过程。

5、配合甲方进行教学质量考核和毕业生学业水平考核。

6、根据乙方需要选聘甲方毕业生就业，并为甲方进行毕业生跟踪调查提供方便。

三、合作时间

合作时间初定三年，根据双方合作意愿和实际情况，可长期合作。

首次合作结束后，双方可共同商议形成新的合作意向。

四、其它

1、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合作协议一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即生效，双方应遵守有关条款，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定补充协议。

2、如一方单方面违约或有损害对方利益或形象的行为，另一方有权终止协议（并可依法追究违约方责任）。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客车司机照片



维修学生照片



机修学生照片



站务人员照片